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章国俊先生的辞职报告，章国俊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章国俊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章国俊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公司上市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章国俊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章国俊先生的原定任期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截至本公告日，章国俊先生持有公司 18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离任后，章国俊先生仍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离任高管减持股份的要求。此外，章国俊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梅薇

红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梅薇红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召开前，梅薇红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梅薇红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三道环球数码大厦

电话：0755-86384819

传真：0755-86384819

电子邮箱：zqb@szgla.com

特此公告。

深圳冰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附件：梅薇红先生简历：

梅薇红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证券、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深圳市汇海科技有限公司法务；深圳习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务部副部长、董事长秘书；深圳市怀众科技有限公司政府事务专员。自 2012 年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薇红先生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